SEP222025_04B5203 · NIW · 中文参考译文

AAO 非先例决定。非官方中文译文，以英文原件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案号：39253877 日期：2025年9月22日

对服务中心运营处（SCOPS）决定的上诉

表格I-140，外籍工人移民申请（国家利益豁免）

申请人是一名现场工程师兼X射线荧光分析师，寻求以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身份获得职业移民第二优先（EB-2）移民分类，并寻求豁免该分类所附的职位offer要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2)条，8 U.S.C. § 1153(b)(2)。

SCOPS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有资格或酌情应获得国家利益豁免。此事现上诉至本办公室。8 C.F.R. § 103.3。

申请人负有举证责任，须以优势证据标准证明其资格。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5-76 (AAO 2010)。我们对本事项中的问题进行重新审查（de novo）。Matter of Christo's, Inc., 26 I&N Dec. 537, 537 n.2 (AAO 2015)。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为确立国家利益豁免的资格，申请人必须首先证明其符合基础EB-2签证分类的资格，即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或科学、艺术或商业领域具有特殊能力（exceptional ability）的个人。本法第203(b)(2)(B)(i)条。

一旦申请人证明其符合基础分类的资格，申请人随后必须证明其有资格获得“ 符合国家利益 ”的酌情豁免职位offer要求。本法第203(b)(2)(B)(i)条。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在符合国家利益时，可酌情授予此项对所需职位offer（并因此对劳工证）的豁免。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884, 889 (AAO 2016) 提供了审理国家利益豁免申请的框架。Dhanasar 指出，USCIS 可酌情1授予国家利益豁免，如果申请人证明：

- 拟议事业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1 见 Flores v. Garland, 72 F.4th 85, 88 (5th Cir. 2023)（与第三、第九、第十一及哥伦比亚特区巡回上诉法院一致，认定USCIS授予或拒绝国家利益豁免的决定属酌情性质）。

• 该个人处于有利地位，能够推进其拟议事业；且
• 总体而言，豁免职位offer要求将有利于美国。

同上。

二、分析

关于基础EB-2移民分类，SCOPS认定申请人符合持有高级学位的专业人士资格。2 上诉中的问题是申请人是否证明豁免职位offer要求（并因此豁免劳工证）将符合国家利益。SCOPS认定，虽然申请人证明其符合Dhanasar分析框架的第二项要件，但未能证明其符合Dhanasar的第一项和第三项要件。经重新审查，我们同意SCOPS的认定，即申请人未能根据Dhanasar第一项要件证明其拟议事业的国家重要性。3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SCOPS的决定存在诸多错误，因为其违反了USCIS政策，错误适用了Dhanasar所确立的法律标准，且未能以优势证据证明标准审理该申请。具体而言，申请人声称SCOPS未正确评估其拟议事业，且该决定缺乏对其事业国家重要性所提交的全部论点和证据的合理考量与分析。

为确定申请人是否以优势证据标准履行了其举证责任，我们不仅考虑证据的数量，还考虑证据的质量（包括相关性、证明力和可信度）。见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at 376；另见 Matter of E-M-, 20 I&N Dec. 77, 79-80 (Comm'r 1989)。在此，SCOPS确认了为评估其拟议事业的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而提交的文件。基于记录，SCOPS的决定是对证据的合理解释和考量。所描述的拟议事业及记录中的证据不支持申请人的主张，即其事业的潜在影响对其领域具有更广泛的影响或具有达到国家重要性水平的意涵。

Dhanasar分析框架的第一项要件——实质价值和国家重要性——聚焦于申请人拟从事的具体事业。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事业的价值可在商业、创业、科学、技术、文化、健康或教育等一系列领域中得到证明。在确定国家重要性时，相关问题不是该个人将从事的领域、行业或职业的重要性；相反，我们聚焦于“ 外籍国民拟从事的具体事业 ”以及拟议事业的预期影响，而不是将我们的分析限于申请人在提交申请时的就业情况。同上；一般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F.5(D)(2), 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事业比一般职业更为具体，应包含申请人打算从事的工作类型的细节，并描述具体项目和目标。一般见 6 USCIS Policy Manual, 同上, at F.5(D)(2)。

2 为符合作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的基础EB-2分类资格，申请人提交了其文凭和学业成绩单，表明其获得了德克萨斯州[已隐去]的石油工程理学硕士学位。基于该证据，申请人已证明其为高级学位专业人士。
3 尽管我们可能未讨论提交的每一份文件，但我们已审查并考量了每一份文件。

在上诉中，申请人声称SCOPS将其事业限于其职位名称及作为现场工程师和X射线荧光分析师的就业，从而错误识别了其拟议事业。他坚持认为，其陈述和雇主的信函解释了其打算如何继续在现职工作，但其拟从事的研究工作才是其拟议事业，且与其作为现场工程师和X射线荧光分析师的岗位职责相分离。

在其初始申请中，申请人表示其在美国的拟议就业是继续作为现场工程师和X射线荧光分析师为其雇主[已隐去]（德克萨斯州）工作。他提交了雇主的信函，确认其自2024年1月起一直在[已隐去]担任该职位。此外，申请人还包含其陈述，解释其当前就业职责，并表明就其拟议事业而言，他将“ 利用先进技术方法开展研究，通过自动化改善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和钻井活动 ”。通过自动化、机器人钻井和勘探技术方法，例如其雇主的[已隐去]技术，他提出远程收集、清洗和分析钻屑样品。他解释说，其目标是通过重新利用废弃井、减轻地下泄漏以及为氢气储存建造储层，来减少地下氢气储存中的甲烷排放。此外，他声称其工作有潜力提高石油和天然气产量，并促进氢气作为清洁能源资源的供应。

在补充证据请求的回复中，申请人提交了雇主的补充信函，以帮助更好地解释其研究工作并支持其国家重要性的主张。我们同意申请人的观点，即SCOPS仅因这些后续信函的日期晚于申请提交日期而认定其不可采纳，从而未能考量这些信函，存在错误。然而，这些信函并未克服驳回申请的最终依据，因为它们未充分详述申请人拟议的研究，也未支持其事业具有国家重要性的主张。相反，这些信函主要聚焦于申请人当前的就业职责及其对开发雇主自动化技术系统[已隐去]的贡献，同时一般性地鼓励申请人开展与其工作职责相关的研究。

例如，其雇主首席运营官的信函称，“ [申请人]一直在开展一些有趣的研究，旨在识别和定量测量[已隐去]废弃井的甲烷排放，该地区是我们主要运营区域之一 ”，且“ 该研究有潜力解决我们生产设施的甲烷泄漏和排放问题，这些设施影响我们运营附近及更远地区的社区。 ”该信函还提到，从公司[已隐去]技术收集的数据可支持申请人的研究。然而，首席运营官未充分详述申请人的研究及其潜在影响，而是主要讨论公司的技术及其对经济增长、石油和天然气生产、能源安全、环境以及公共卫生与安全的潜在影响。

同样，其雇主首席执行官的一封信证明申请人的专业知识和对工作的投入，同时鼓励申请人利用公司技术开展其研究。该信指出，申请人的研究与公司关于将地下氢储层重新利用为氢气储存的调查相一致，以及公司对支持诸如氢储层等替代能源解决方案的承诺。尽管该

申请人的雇主重视其工作并鼓励其开展与其业务活动和申请人工作职责相一致的研究，但这些信件并未清楚区分申请人在其雇主处的工作职责与其拟开展的从事研究工作的 endeavor。

申请人的陈述和书面证据缺乏 Dhanasar 所要求的关于其研究项目的具体细节，且其未提供相应程度的聚焦或文件来支持其主张，即其研究有可能影响国家政府政策；有助于改善公共卫生和环境；促进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教育（STEM）；增强美国能源安全；并促进经济增长。申请人必须以相关、具有证明力且可信的证据支持其主张。见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at 376。申请人在此未如此行事。虽然担任石油工程师和 X 射线荧光分析师并研究废弃地下油气井以缓解甲烷排放展示了拟议 endeavor 的实质价值，但这并不支持或证明其在全国、甚至全球范围内的预期潜在影响，或通过更广泛的影响上升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

相比之下，Dhanasar 中的申请人证明其在空气和太空推进领域开展研究与开发，更具体而言，是涉及马赫 5 以上速度的高超声速推进系统，并且其开发了一种精确计算高超声速气流的新方法。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91-92。此外，其提交的证据反映其将继续研究设计和开发纳米卫星、火箭推进弹道导弹和单级入轨飞行器的推进系统，以及大量支持性证据，说明其持续研究将如何帮助美国在高超声速飞行方面保持对其他国家的优势，包括反映其从政府实体获得研究资助的文件。Id.

申请人主张 SCOPS 未能考虑一封来自对申请人研究工作感兴趣的政府机构的信函，具体而言是一位石油工程师的独立意见，该工程师任职于._____。其坚持认为，该信函有利于表明美国政府机构对申请人缓解甲烷排放的工作感兴趣，并指出申请人的移民身份是阻碍他们进行专业合作的障碍。然而，该信函主要讨论申请人此前的学术研究及其对意见作者博士论文的帮助。该信函仅简要提及申请人当前的研究“ 调查将……废弃井重新利用为地下氢气储存的可行性 ”，同时未提供具体细节地指出申请人“ 通过相关前沿研究探索石油工程关键问题的创造性和创新性解决方案的独特能力 ”。

接下来，申请人声称其拟议 endeavor 有可能影响国家政府倡议，这些倡议承认支持石油工程领域自动化技术对国家安全和 STEM 领域进步的重要性。特别是，其主张其研究将利用自动化技术促进清洁能源资源并缓解有害排放，美国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承认这些是关键和新兴的。为支持其主张，申请人提交了文章、报告和美国政府政策中关于 STEM 专业人员对美国

经济和国家安全的 importance 的页面；美国建设清洁能源基础设施的优先事项；推进油气技术以生产更清洁燃料；氢作为替代能源；美国政府为帮助封堵危险的无主油气井提供资金；以及从无主井辐射计划创造就业。然而，该证据未提及申请人的具体拟议项目及其对该领域或此类国家倡议的潜在影响。

虽然 USCIS 承认与 STEM 学位和领域相关的特定证据考量，“ 证据必须证明 STEM endeavor 既具有实质价值又具有国家重要性。 ”参见 generally 6 USCIS Policy Manual, supra, at F.5(D)(2)。我们承认石油工程领域、油气行业、吸引相关职业合格专业人员以及加强我国技术和清洁能源资源的整体价值，特别是被认定为关键和新兴的技术和清洁能源资源，但其整体重要性并不确立申请人特定拟议 endeavor 的国家重要性。见 id。此外，某一行业的增长和重要性不足以满足 Dhanasar 框架下的国家重要性要求。我们不是关注某一行业或领域的重要性，或某一领域劳动力短缺，而是关注“ 外国人拟从事的具体 endeavor ”。Matter of Dhanasar, 26 I&N Dec. at 889。

申请人未充分详细说明其拟议研究，以使人理解其将如何推进 STEM 技术并对其领域产生足够广泛的潜在影响，上升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受雇担任石油工程师和 X 射线荧光分析师，其工作涉及先进技术，不足以确立国家重要性。申请人未充分详细说明其拟议研究并提供支持性证据，以使人理解其将如何推进 STEM 技术并对其领域、美国国家清洁能源倡议或其他行业产生足够广泛的潜在影响，上升到国家重要性的水平。

其主张，其通过学术出版物和行业会议传播研究结果的计划表明其 endeavor 将产生超越其雇主的广泛国家影响。申请人强调其学术研究在其领域产生了广泛影响，指出其此前的研究工作已在行业出版物上发表。虽然申请人此前的学术研究可能有助于理解其拟议 endeavor，但此类此前工作主要涉及根据 Dhanasar 第二项要件其是否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其 endeavor。

在 Dhanasar 中，我们认定申请人的教学活动未达到具有国家重要性的水平，因为它们不会更广泛地影响其领域。Id. at 893。我们指出，“ 一项事业可能具有国家重要性，例如，因为它在某一特定领域具有国家甚至全球影响，例如某些改进的制造工艺或医学进步所产生的影响。 ”Id. at 889。除一般性主张外，其未以足够的独立和客观佐证证据证明其拟开展的研究提供所声称的创新，有助于其行业进步，或以其他方式对其领域或国家产生与国家重要性相称的更广泛影响。其 endeavor 所声称的潜在影响取决于众多因素，且申请人未在其拟议工作与所声称的潜在影响之间提供足够直接的证据联系。

SCOPS 进一步认定，虽然申请人证明其根据 Dhanasar 第二项要件处于有利地位以推进拟议 endeavor，但其未证明总体而言

豁免工作邀请要求、从而豁免劳工证要求对美国有利，即 Dhanasar 第三项要件。由于记录中的文件未充分证明申请人符合 Dhanasar 先例决定第一项要件，其未证明符合国家利益豁免资格。这一认定的驳回依据对申请人的上诉具有决定性，因此我们拒绝审理并在此保留申请人关于 Dhanasar 第二项和第三项要件的上诉论点和资格。见 INS v. Bagamasbad, 429 U.S. 24, 25 (1976)（指出“ 法院和机构无需对结果所不需要的问题作出认定 ”）；另见 Matter of L-A-C-, 26 I&N Dec. 516, 526 n.7 (BIA 2015)（在申请人本不符合资格的情况下拒绝审理上诉中的替代问题）。

III. 结论

由于申请人未证明符合 Dhanasar 分析框架所要求的第一项要件下的资格，其作为自由裁量事项不符合国家利益豁免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

命令：上诉被驳回。

通知：本决定构成此事的最终决定。提交动议不会推迟该决定的效力。8 C.F.R. § 103.5(a)(l)(iv)。非法居留的外国人，或原本不可入境或可被驱逐的外国人，可能因签发I-862表（出庭通知）而根据该法第240条面临驱逐程序的启动。该等程序可能导致其被驱逐出美国，并可能使其丧失未来签证或其他移民福利的资格。